

衢州市医师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公告

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医师资格考试委员会 2017 年第 01 号公告的规定，现将衢州市 2017 年医师资格考试工作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名方式及时间

考试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两个部分。2017 年医师资格考试实行网上报名（考生登录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网站：www.nmec.org.cn 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 2017 年 2 月 22 日 24 时。考生根据试用期医疗机构所在考点，持有效身份证件按照有关规定如实准确填报个人信息，自行上网报名，不得跨考点报名。从 2017 年起，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将不再受理个人报名信息修改。

现场审核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27 日-3 月 3 日，请考生携带考试报名材料（包括相关证件原件和复印件）按时到试用期医疗机构所在县（市、区）卫生计生部门进行确认，市直医疗单位的考生由所在单位统一报送市卫生计生委卫生计生考试办公室进行现场审核。

二、报名条件

（一）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有关规定及考试相关信息，考生可登录国家卫生计生委网站查询，国家卫生计生委网址：<http://www.nhfpc.gov.cn/>；或者登录国家医学考试网查询，国家医学考试网网址：<http://www.nmec.org.cn/>。

（二）2017 年我省继续为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试点省份，报考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考生应同时

符合下列条件：

1、已在乡镇卫生院或村卫生室工作满一年且考核合格；

2、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国卫医发〔2014〕11号）中报考临床类别或中医类别医师资格的学历要求。

（三）2017年继续对报考临床执业医师（110类别）的院前急救岗位和儿科专业的考生实行加试专业的内容考试。考生可在网上报名时自愿选择是否参加加试考试。报考加试专业的考生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 申报考生为目前在院前急救（120急救工作人员）和儿科岗位的工作人员；

2. 考生所在单位须有“院前急救”和“儿科”诊疗科目。报名时需提供所在单位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和考生加试申请表。

三、提交材料

报考全国医师资格考试的考生需提交以下材料：

（一）《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

（二）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三）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大专及以上学历需同时提交2017年2月后出具的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考生需同时提交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无学位证书者需提交学校证明，证明格式请在浙江省卫生计生委网站下载）；

（四）考生试用（或实习）机构出具的满一年的《医师

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

（五）执业助理医师申报执业医师考试的，须提交执业助理医师《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如在执业注册过程中有变更记录，导致注册时间不满足报考年限的，须提供首次执业注册证明）；

（六）工作单位是医疗机构的，须提交该机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七）报考传统医学师承或确有专长类别医师资格考试的，须提交《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或《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

（八）应届毕业生须填写《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九）部队现役考生须提供军队相关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同时出具团级以上政治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十）近期二寸白底正面免冠半身彩照2张（需露眉露耳，与网上报名上传照片一致）；

四、考试范围

临床、口腔、公共卫生类别实践技能考试使用《医师资格考试大纲 2013 年版》，中医、中西医结合实践技能考试使用《医师资格考试大纲（中医、中西医结合类别实践技能考试部分）2016 年版》，报考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生使用《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考试大纲 2016 年版》。

五、考试时间

（一）实践技能考试时间：2017 年 6 月 17 日至 6 月 23

日。具体时间以考生准考证的时间为准。

(二) 医学综合笔试时间:

临床、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 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 2017年8月26日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6:30。

临床、中医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考试: 2017年8月26日和27日上午9:00-11:30, 下午14:00-16:30。

口腔、公共卫生类别执业助理医师全国实行计算机化考试: 2017年8月26日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6:00。

口腔、公共卫生类别执业医师全国实行计算机化考试: 2017年8月26日和27日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6:00。

军事医学执业助理医师加试: 2017年8月26日17:00-17:30。

军事医学执业医师加试: 2017年8月26日17:00-18:00。

院前急救岗位和儿科专业加试: 2017年8月26日17:00-17:30。

六、考试收费形式及标准

(一) 收费形式:

采用网上分段缴费方式进行。考生现场确认 after 经过考点资格审核通过, 即可在网上缴纳报名费和实践技能考试费, 缴费开放时间段为3月11日至3月30日; 实践技能考试成绩公布且成绩合格者, 再网上缴纳医学综合笔试费, 缴费开放时间段为7月10日至7月30日。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未缴

纳考试费，视为自动放弃报考资格，不再另行开放缴费。

（二）收费标准：

1. 报名费和实践技能考试费。根据浙价费〔2012〕207号及浙价费〔2016〕70号文件规定，收取报名费10元/人；实践技能考试费临床、公共卫生、中医类别考试费180元/人，口腔类别考试费200元/人。

2. 笔试费用。临床、中医类别实行纸笔考试，执业医师类别综合笔试费200元/人，执业助理医师类别综合笔试费120元/人；口腔、公共卫生类别实行计算机化考试，执业医师类别考试费280元/人，执业助理医师类别考试费150元/人。

3. 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考试费用按照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的标准收取。

七、注意事项

（一）网上报名成功后，考生须打印《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并在规定时间内到所在地报名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核。现场资格审核时间以所在地报名点通知为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现场资格审核、确认报名信息、缴纳考试费用的，报名无效。

（二）现场确认主要是对已经网上报名的考生进行资料审核，考生须对《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上个人信息认真逐字核对，一经签字确认不得更改。该信息将用于医师执业注册管理，由考生个人原因导致信息填报错误影响考试或医师执业注册的，由考生自行负责。

（三）提供虚假报名材料的考生，一经核实，将按照《医

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有关规定处理。

(四) 报考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的考生网上报名系统相应栏目中选择“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

(五) 考生在网上自行打印准考证。实践技能考试考生准考证打印起止时间为6月1日至6月16日，医学综合笔试考生准考证打印起止时间为8月10日至8月25日。

(六) 各报名点咨询电话：

市直 8870308

柯城 3023541

衢江 3838766

龙游 7015801

江山 4021141

常山 5021072

开化 6021927

衢州市医师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2月8日